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詹子芸
電話：08-7320415#3641
傳真：08-7337061
電子信箱：a002409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終字第111055288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912025_11105528800_1_3912025_11105528800_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
品質整體推動計畫A-3-4-1紙屬工具材料的操作體驗與對
應的教學單元實踐規劃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貴校教師踴
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公正國民中學111年2月10日屏公中教字第
111000059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1. 本縣國中小擔任藝術領域授課教師，且未具
藝術專長教師。2. 本縣國教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員(4-6
人)。3. 對視覺藝術跨領域教學設計有興趣之教師。
- 三、研習日期：111年3月13日(日)及111年3月20日(日)，旨揭
活動本府核予核准公(差)假登記及於事後一年內核實辦理
補休，課務自理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報名，不接受現
場報名。
- 五、研習地點：屏東縣立公正國民中學(90086屏東市公興路1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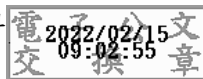
號)。

六、研習時數：12小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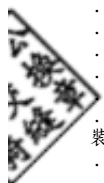
七、參加人數：45人。(報名額滿為止)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

訂

線